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od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0)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以重組目的)

涉及發行股份之重組交易 之更新資料

茲提述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內容有關涉及發行股份之重組交易的公告（「該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經考慮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生效，故董事會已將重組交易之發行價修訂為：

- (i) 1.95港元，即緊接該公告日期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之理論平均收市價；或
- (ii) 緊接債權人會議通知日期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以較低者為準。

將予發行之股份總價值等同於本公司應付及結欠本公司各債權人之所有尚未償還債務（倘適用，連同就有關債務累計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即裁決聆訊日期）的利息，按相關債務的相關年利率計算）的本金額，並受認購協議、任何由本公司建議之計劃安排及／或就實行及達成（視乎情況而定）重組交易而簽立其他協議之訂立情況、最終條款及條件所規限。

警告

本公司並無就重組交易訂立最終文件，且概不保證重組交易將會實現或最終完成。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格外審慎行事；如彼等對自身狀況有任何疑問，彼等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以重組目的)
主席及執行董事
李萬元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萬元先生及林禹熙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潤璋先生、林宇剛先生及劉俊廷先生。